



南京真相

第5期 第1版 2010年6月8日

用海外信箱给 ip@dongtaiwang.com 发电子邮件，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IP。突破网络封锁，上动态网后链接明慧网。

世界各地庆祝“5.13”世界法轮大法日



五月十三日是世界法轮大法日暨法轮功创始人的华诞，二零一零年的五月十三日，是法轮大法开传十八周年纪念日，也是第十一届“世界法轮大法日”。各国法轮功学员举行各种庆祝活动，普天同颂法轮大法的恩泽，分享修炼大法身心受益的幸福，表达对师父的无限感恩。中国大陆及海外的法轮大法学员纷纷以文章、书法、传统工艺、绘画、摄影、音乐等形式，投稿至明慧网以示庆贺。

世界法轮大法日来临之际，美国、加拿大的一些政府官员纷纷褒奖法轮大法，并宣布当地的“法轮大法日”、

“法轮大法月”。

加拿大总理哈珀和部长等多位政要致信法轮大法学会，祝贺法轮大法洪传十八周年，赞扬法轮功学员与社会分享以真、善、忍理念为基础的修炼及传统。

美国国会众议院议员、来自乔治亚州第五选区的约翰·路易斯先

生致函美东南法轮大法学会，祝贺世界法轮大法日。路易斯议员在信中说：“在我的一生中，我一直致力于美国和世界各地的和平及非暴力的事业。我是众议院605号决议的共同发起人，该决议揭示了在中国对法轮功修炼者的持续迫害，这项决议还呼吁立即停止任何对法轮功修炼者的迫害、恐吓、非法监禁、及酷刑折磨”。

十八年前的五月十三日，李洪志先生开始在中国大陆传播以修炼“真、善、忍”为法理的

法轮功，短短的七年内，中国大陆的修炼者就达上亿人，他们按“真、善、忍”的法理要求自己做个好人、做更好的人，不断提高道德境界，身心受益，法轮功越传越广。至今，法轮功已洪传世界114个国家和地区，受到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



中共为什么迫害法轮功？

法轮功讲“真善忍”，共产党讲“假恶斗”。法轮功是有神论，主张诚实、讲真话、尊重传统道德，鼓励人们通过实践“真善忍”获得身心的健康与升华。

中共的意识形态破产后，只能依靠腐败聚拢党徒，造成整个社会道德越来越败坏；而法轮功的“真善忍”象乱世中的清流，在短短几年间引来上亿人修炼。这是中共不能容忍的所谓“和党争夺民心”，使对权力极度偏执的江泽民集团本能地妒忌和恐惧。当全国人大关于“法轮功于国于

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报告提交江泽民时，江大为不悦，当即批示（大意）：写得玄乎乎，我看不懂。随后其一意孤行，利用手中权力，置宪法与法律于不顾，勾结帮凶罗干，全面策划迫害法轮功。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迫害法轮功至今，至少有六千人被非法判刑，超过十万人被非法劳教，数千人被强迫送入精神病院。据“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二零零三年三月发布的资料：目前中国经济资源的四分之一被用于迫害法轮功。

背景简介

法轮功是一九九二年五月十三日在长春首次传出，而五月十三日又是李洪志老师的生日。因此，西元二零零零年起，这一天也被各国法轮功学员约定为“世界法轮大法日”。而法轮功的主要著作被翻译成三十多种语言。各界颁发的褒奖达一千五百多个；全世界通过支持法轮功的决议案二百三十四；支援信函累计二千五百五十二封。目前法轮功已弘传一百一十四个国家与地区，使一亿多人身心受益。



迫害法轮功学员是违法犯罪！犯了哪些罪？

附：据《中国宪法》、《中国刑法》、《中国刑事诉讼法》等多部法律，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构成违法违宪的多项犯罪。具有明确罪名界定的至少有以下二十五项，详解如下：

（一）警察或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单位的人等，未经邀请，未经许可，强行闯入法轮功学员家的行为，叫做非法侵入公民住宅罪。

（二）警察或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单位的人等，到法轮功学员住处抢走电视机、影碟机、录音机、电脑及其外设（打印机……）、钥匙、证件、存折、现金、手机、相机、手表、首饰等贵重物品、自行车、电动车、摩托车、汽车……，乘法轮功学员被绑架之机，或对法轮功学员实行绑架未遂，不管是对法轮功学员使用暴力、胁迫还是使用其他方法，叫做抢劫罪。

（三）警察或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单位的人等，乘法轮功学员外出之机，到法轮功学员住处搬走电视机……（如上），没有实行绑架法轮功学员的，叫做盗窃罪。

（四）警察或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单位的人等，把法轮功学员强行带走、绑架劫持到工厂的屋子里、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劳教所等，向法轮功学员家属勒索“生活费”、“保证金”、其它名目的财物，或迫使法轮功学员购买看守所、劳教所、监狱里的高价生活用品变相索得钱财，不管是否勒索成功，叫做绑架罪。绑架法轮功学员为人质，向法轮功学员家人索要、收取财物，敲诈勒索，也是绑架罪。

（五）警察等人员，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对法轮功学员或其家人使用威胁或要挟的方法，强行索要财物，叫做敲诈勒索罪。

（六）警察或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工厂的人等，对法轮功学员搜查身体，闯入法轮功学员家搜查住所，未出示《搜查证》，叫做非法搜查罪。

（七）法轮功是合法的，法轮功学员是合法的公民，警察或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工厂等人说法轮功学员违法，给法轮功学员扣上罪名，故意捏造并散布虚构的罪名，损害法轮功学员名誉、人格，叫做诽谤罪。

（八）警察、街道办事处、村委等人，公然故意用恶毒刻薄的语言对法轮功学员嘲笑、辱骂，往法轮功学员身上泼污物，或强迫法轮功学员吞食污物，把合法的法轮功学员的头发剪掉、剔掉，特别是剪的七零八落，强迫法轮功学员游街，……，侮辱人格，破坏名誉，叫做侮辱罪。

（九）法轮功是合法的，法轮功学员是合法的公民，不明真相者向警察诬告法轮功学员，警察或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工厂等人员说法轮功学员违法，给法轮功学员扣上罪名，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叫做诬告陷害罪。

（十）警察把法轮功学员囚禁在洗脑班、派出所、看守所、劳教所、监狱、监狱医院、或其它地方；法轮功学员工作的工厂等保卫科人员或任何人把法轮功学员关在一个屋子里、宾馆里、办公室里，派人监视，限制

法轮功学员不能离开，私设刑堂、私自禁锢，叫做非法拘禁罪。

（十一）警察等人，对法轮功学员施用肉刑（如，殴打，吊铐，捆绑，电击，以及其他折磨人的肉体的方法……）或变相肉刑（如，冻、饿、烤、晒，强迫站着，蹲着，不让睡觉……），逼取口供，逼迫法轮功学员承认强加的伪证，强迫法轮功学员承认强加的罪名，不管是否取得口供，叫做刑讯逼供罪。

（十二）警察等人，对法轮功学员或法轮功学员家人，采用暴力或威胁手段，逼迫法轮功学员或法轮功学员家人说出其他人，出卖或变相出卖人，作伪证或变相作伪证，以此伪证企图迫害其他人，叫做非法暴力取证罪。

（十三）拘留所、看守所、劳教所、监狱等看管者强迫法轮功学员做奴工（指在看守所、劳教所、监狱干活），生产奴工产品，野蛮灌食，用不明药物损害中枢神经，殴打，体罚，捆绑，施用肉刑，进行精神折磨，或有其它侵犯人权的虐待行为，叫做虐待被监管人罪。

（十四）直接或变相故意伤害法轮功学员的身体（包括伤害肉体，用不明药物损害神经中枢……），致使法轮功学员受伤，或致残的，叫做故意伤害罪。

（十五）迫害法轮功学员致使死亡的，叫故意杀人罪。

（十六）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庭审、判决，滥用职权、枉法渎职，对明知是无罪的人而使他受追诉，在刑事审判活动中故意违背事实和法律作枉法裁判，造成冤案，叫做执行判决、裁定滥用职权罪。

（十七）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庭审、判决，在审判中故意违背事实和法律作枉法裁判，叫做渎职罪。

（十八）司法人员（公检法人员）出于打击报复、泄私愤、或想踩着法轮功往上爬、通过打压法轮功捞取政治资本，或向上级邀功请赏等私利，徇私枉法，对明知是无罪的人而使他受追诉，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庭审、判决，迫害，叫做徇私枉法罪。

（十九）保管，或占有法轮功学员财物（如工资、退休金、存折、现金、住房、车辆、其它财产）不归还的，叫做侵占罪。

（二十）以国家暴力，强迫法轮功学员的家人与法轮功学员离婚的，叫做暴力干涉婚姻自由罪。

（二十一）以国家暴力，强迫法轮功学员的家人不抚养、不赡养、遗弃未成年或老年或生活不能自理的法轮功学员的，叫做遗弃罪。

（二十二）以国家暴力，强迫法轮功学员的家人打骂、虐待法轮功学员的，叫做虐待罪。

（二十三）任何人非法开拆法轮功学员信件的，叫做侵犯通信自由罪。

（二十四）职能部门人员滥用职权，假公济私，对控告、申诉的法轮功学员实行报复陷害的，叫做报复陷害罪。

（二十五）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叫做非法剥夺宗教信仰自由罪。

还有其它违法行为，还有按照国际法律，犯酷刑罪、群体灭绝罪等，未能列入。◇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南京法轮功学员彭继龙又遭绑架

法轮功学员彭继龙，男，63岁，2010年5月26日下午，在自家楼下被南京市白下区“六一零”（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白下区公安分局、四方新村派出所等不法人员联合绑架。半小时后，四方新村派出所王天海等恶警又到他家中抢劫，遭抢劫财物有电脑一台。目前，彭继龙被非法拘禁在白下区“洗脑班”迫害。

2007年4月底，彭继龙曾被白下区“六一零”绑架到“洗脑班”迫害。恶人长时间不让彭继龙睡觉，强制他长时间站立，逼迫其放弃信仰。三个月后，中共恶徒见他不放弃信仰，又将其绑架到江苏方强劳教所迫害一年半。

在方强劳教所，恶警不让他正常睡觉，还强迫他做奴工。有一次，恶警用力扇彭继龙的双耳，致使他一只耳朵一直淌水，几乎失去听力，从此，彭继龙拒绝干奴工。

彭继龙在方强劳教所被残酷迫害，回到家中才几个月，现又被恶人绑架。

彭继龙的妻子倪雪英于2001年被绑架，遭诬判八年，在南通女子监狱遭受野蛮迫害。倪雪英现已回家。中共迫害法轮功11年来，他们夫妻聚少离多。

白下区“六一零”办公室电话：025--84556611

四方新村派出所民警王天海 电话：025--84421275

◇浦口区余传平、叶绿荣夫妇被绑架

南京市公安局、市“六一零”、浦口区公安“六一零”及浦口区泰山派出所，借口“世博”，绑架了南京市浦口区法轮功学员余传平、叶绿荣夫妇。

4月28日下午，一伙身著便衣的约5、6人闯入“浦口区荃友机械厂”，绑架了正在上班的余传平，抢劫工作电脑（余传平是会计）。同时，另一伙便衣闯到余家绑架开小店的余的妻子叶绿荣。据悉，三恶警猛打猛抽叶的脸部，还叫嚣：“你们去告吧！”。叶绿荣后被放回家，余传平被绑架到“洗脑班”迫害。

主要参与迫害的责任人（电话可能有变动）：

南京市“六一零”项阳（电话13813871995）和陈冬晓（手机13245875996）

浦口区“六一零”凌某（手机13951704661）

浦口公安局国保队长陈建宁（手机13912921618）

◇南京市唐庆梅等三人被迫害

2010年5月初南京法轮功学员唐庆梅（女，60岁左右）、岳金兰（女，50多岁）、李安宁（60多岁）三人在南京市玄武区锁金村小区向人们讲真相时，遭恶人诬告，被锁金村派出所绑架。

恶警还到岳金兰家中抢劫，给三位法轮功学员的家人带来巨大伤害，令亲友恐慌。

◇溧水县赵冬梅等三人被绑架

南京市溧水县有三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是赵冬梅、朱大林、赵川红，时间大约为3月8日、22日，现被非法拘禁在溧水县白马“洗脑班”迫害。



众人论短长

一天，我和几个同事坐车回上海，在高速入口处被警车拦截，警察B要求每人必须出示身份证件，当验到老郑时，只听对方电话声音，“郑某是法轮功学员，是重点人物……”，然后警察B把老郑带到警务室盘问。

我们都为老郑打抱不平，一齐来到警务室，跟警察B要人。警察B刚开始还挺横，晃悠着手中的警棍威胁道：“他是威胁国家安全的重点人物，是坏人，你们敢保护他？你们敢妨碍公务？”话音刚落，我们大家一齐把警察B围住，你一言我一语开始跟警察B辩论，“你凭什么说老郑是坏人？不错，老郑的确是炼法轮功的，他在我们单位是个大好人，从来不做坏事，总做好事，比雷锋还雷锋，你们验一下身份证就说他是坏人，这不是执法犯法吗？你才是坏人。”

警察B还要争辩，“法轮功搞自焚。”司机A反问警察B，“都十年过去了，你还执迷不悟，还说法轮功自焚，真是不可救药！为什么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台湾等等海外那么多的国家和地区的法轮功学员没有自焚，而且学的人越来越多？而偏偏中共统治下却有自焚？近年又出现洗脸死、骷髅死、躲猫猫死、睡梦死、洗澡死、鞋带自缢死、摔跤死、做梦死……，有中国特色的死真是层出不穷啊！”

说完话，我们一把拉住老郑就要走。警察B见势不妙，又说，那让老郑骂人就放他走。这时，大家更是义愤填膺，异口同声地高声喊道：“看看你们那德行，还教唆人骂人，真是江泽民的徒子徒孙，江泽民才是个大坏蛋！”围观的人们无不拍手称快。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2009年11月，西班牙国家法庭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元凶。

此后，2009年12月17日，阿根廷联邦法院第九庭法官Octavio Araoz de Lamadrid作出一项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就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罗干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而下令阿根廷联邦警察局国际刑警部逮捕该二名中共高级官员。

2010年3月16日，美国国会众议员在国会大厦投票通过了第605号决议案——要求中国政府立即停止对法轮功的迫害。

中国道德的希望在哪里？ 文/千载云

【明慧网】十多年前，当提到做人要讲道德时，有人说：“道德值几个钱？能买吃买喝吗？还是抓紧时间捞钱吧，‘不管白猫黑猫，逮住老鼠就是好猫’嘛。”

今天，当人们真的将道德丢失殆尽时，却发现没有道德却非常的危险。道德虽然不能买吃买喝，但没有道德就会买到毒食品毒饮料。如今在中国，除了党中央吃的是特供，不管你挣了多少钱，谁都会吃到毒食品喝到毒饮料，说不定哪一天就因饮食中毒而一命呜呼。

在没有道德约束的背景下，私利的趋动使人们的创造力都发挥在唯利是图，损人利己上。久而久之，必然会出现“人人害我，我害人人”的局面。仅就毒食品而言，如今曝光的就有地沟油、苏丹红、福寿螺、毒大米、瘦肉精、人造蛋、毒蔬菜、结石奶等，还有很多其它方面缺德事，更是不胜枚举。所以有人说“中华民族到了最缺德的时候”。

道德丢失的原因

当因道德的缺失人人感到自危时，人们可能会追问，会反思：我们的道德为啥丢了？道德缺失的根源是什么？

中国的传统文化，推崇“仁、义、礼、智、信”，古时的国人敬天知命，相信善有报的天理，所以古人的道德都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上。

自中共建政后，以革命的名义，抡起无神论的大棒，将传统文化击毁殆尽，传统的道德也被打得支离破碎。毛泽

东时代的人们只能关起国门敬奉共产主义，毛死后共产主义的梦幻因前苏联的解体和东德共产党的倒台随之破灭，人们的信仰和崇拜在邪党的引导下就转向了金钱和权力。文章开头的“猫论”是邓某某所积极而广泛倡导的，他以猫喻人，只要会“抓老鼠”，至于有什么手段，合不合乎道德，就不在乎了。

到了江泽民时代，人们对金钱和权力的追求成为汹涌的潮流，为了钱和权完全不择手段，中共官员们自上而下的贪污腐败也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而江泽民对信仰“真、善、忍”的好人的残酷打压，就象毛泽东发动“文革”一样，造就了难以计数的流氓恶棍。所以一位著名作家说：“六点水（江泽民）时期败坏了整个中华民族”；而我说“六笔党（共党）执政击碎了我们民族赖以生存发展的道德”。一个没有道德约束的社会，私欲就会象洪水猛兽一样的泛滥疯狂。

中国道德的希望

时至今日，由于道德的缺失，社会上往往会出现很多难堪的事。有人被车所撞，车主逃逸，而你出于好心救人，可你却被赖为肇事者难脱干系，理由很简单，你不撞人，怎么把人送到医院？公车上有小偷偷东西，有人挺身而出去抓小偷，而小偷却是一伙人，于是见义勇为者受到群殴，而被偷者为了自保却不承认小偷偷了东西……在中国，无德造成的各

种怪事太多，我真不想继续列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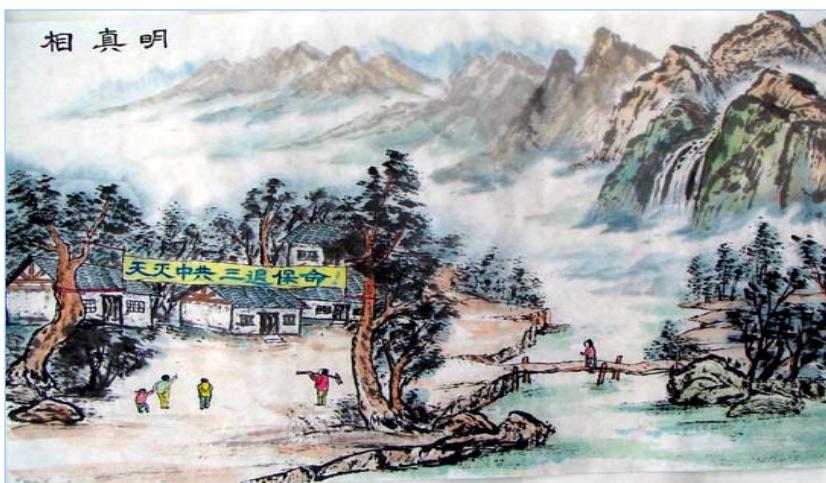
如今中国道德问题堪忧，如果有问：“中国的道德还有重归的希望吗？”我会不假思索地说：“有！”如果有人接着问：“中国道德的希望在哪儿？”我会肯定的回答：“我们道德的希望就在法轮功。”

法轮功学员信仰“真、善、忍”，为人真诚、善良、宽容、坚韧，不管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不管是富是贫，是官是民，都从严治己，是值得信赖道德高尚的群体。法轮功学员诚信办事，乐于助人的事迹在国内外有口皆碑。

另外，法轮功有广泛的群众基础，1999年江泽民启动中共政权打压法轮功时就有7000万人，这是当时公安部内部调查的数据，后来虽受严重迫害，但法轮功学员坚持信仰，不改初衷。法轮功在1999年以后10年在大陆以外发展迅速，仅在台湾一地，就从1999年时的30万增加到50万人，人数都快翻倍了。法轮功学员不分官员平民、富裕贫穷、学历高低、老人小孩，并且超越种族国界，如今在全球的传播增加到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

道德标准高，群众基础广泛，中国道德的希望就在法轮功！当人们认识到道德缺失的危害性和可怕性从而想提高道德时，那就以法轮功学员为典范，有了道德高标，只要有心，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还怕我们的道德找不回来？

法轮功是我们中华民族道德回升的希望。



《九评》掀起七千多万退党大潮

《九评共产党》一书深刻揭露了中共的谎言与暴行，已在中国促成强大的退出中共的大潮，到2010年6月8日已有超过7463万中国民众在海外大纪元网站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

退党退团退队方法(化名、笔名同样有效)：

*电话：001-416-361-9895, 001-702-873-1734

*传真：001-702-248-0599

*无法上网者，可先将声明张贴在公共场所，以后再上网。